

证券代码：163539.SH	证券简称：PR 旭辉 01
证券代码：163540.SH	证券简称：H20 旭辉 2
证券代码：175259.SH	证券简称：PR 旭辉 03
证券代码：175762.SH	证券简称：H21 旭辉 1
证券代码：188454.SH	证券简称：H21 旭辉 2
证券代码：188745.SH	证券简称：H21 旭辉 3
证券代码：185851.SH	证券简称：H22 旭辉 1

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后续债券重组方案框架

鉴于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整体经营现状，公司初步计划为存续公司债券（以下合称“标的债券”）持有人提供整体债券重组方案（以下简称“本次债券重组方案”），包括债券购回选项、股票经济收益权选项、以资抵债选项、一般债权选项共四个选项，若上述选项债券持有人均未选择，则进入全额留债长展期方案，具体如下：

（一）债券购回选项：公司拟使用现金，预计按照每张标的债券

面值 18% 的价格发起现金要约购回，累计购回所使用的现金总金额预计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现金支付预计不晚于债券购回选项申报结果公告日后一年末。本选项接纳标的债券本金上限预计约 11 亿元。

（二）股票经济收益权选项：受限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将协调控股股东旭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辉控股”）在中国香港向特殊目的信托增发特定数量的股票，其中每 100 元人民币面值标的债券对应旭辉控股股票的数量约为 68 股，预计总发行新股数量约为 6.8 亿股（具体以债券持有人会议公告为准），最终发行新股数量将根据债券持有人的最终选择金额而确定。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旭辉控股完成定向增发后每月发送指令要求出售定增股票。公司承诺以股票变现所获等额境内资金净额（扣除相关中介等费用及税费等）偿付选择本选项的债券持有人。新股增发后出售处置时间预计为不超过 36 个月，兑付时间预计为出售处置后不超过 12 个月。本选项接纳标的债券本金上限预计约 10 亿元。

（三）以资抵债选项：公司拟将其间接控股的下属公司所持有的特定资产及对应收益权委托给信托公司成立服务型信托，公司或指定主体以其持有的服务信托份额折价置换债券持有人所持有并选择以资抵债选项的标的债券（预计每 100 元人民币标的债券面值置换不超过 35 元信托份额），债券持有人取得服务信托份额后，间接持有发行人下属公司的特定资产及收益权。本选项接纳标的债券本金上限约 60 亿元。

（四）一般债权选项：标的债券持有人可将所持债券份额以对应

未偿本金金额为基数，按照 1:1 的比例置换为对发行人的非债券形式的一般债权（以下简称“一般债权”）。一般债权的兑付日自基准日（2025 年 7 月 18 日）后展期 8.5 年，展期至 2034 年 1 月 18 日。本金部分自 2029 年 7 月 18 日起每半年现金支付，利息部分自基准日起统一降低至 1%，基准日前应付未付利息按原展期方案约定利息计息，过往及展期期间利息将挂账至最后一期本金支付日，单利计息、不计复利。本选项接纳标的债券本金不设上限。

（五）全额留债长展期方案：若本次债券重组方案得以顺利推进落地，剩余本金将自基准日（2025 年 7 月 18 日）后展期 9.5 年，展期至 2035 年 1 月 18 日，本金部分自 2030 年 7 月 18 日起每半年现金支付，利息部分自基准日起统一降低至 1%，基准日前应付未付利息按原展期方案约定利息计息，过往及展期期间利息将挂账至最后一期本金支付日，单利计息、不计复利。

鉴于上述部分选项尚需信托等机构的内部审批流程，是否能够落地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上述重组方案选项为拟推进的初步方案，仍在公司内部决策流程中，尚未最终确定，公司将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形式推进本次债券重组方案，上述风险化解处置方案最终请以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所载的议案为准，敬请广大债券投资者关注。

公司承诺，在本次债券重组方案制定过程中，积极与投资者沟通、回应投资者诉求，保证公平对待投资者，不存在利益输送及内幕交易行为。

二、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一) 发行人

公司：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虹路 1088 弄 39 号恒基旭辉中心

联系人：债券工作小组

联系方式：021-60701001

(二) H21 旭辉 2、H21 旭辉 3 受托管理人

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楼

联系人：李丽娜

联系方式：021-38674860

(三) PR 旭辉 01、H20 旭辉 2、PR 旭辉 03、H21 旭辉 1、H22 旭辉 1 受托管理人

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祁秦、闫汝南、张路灿

联系方式：010-65051166

敬请广大债券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通知。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公告》之盖章页）

